

企业声明及未成交供应商得分及原因

- 一、项目编号：SDGP370202000202602000007
- 二、项目名称：市南区购买城镇公益性岗位服务项目
- 三、预算金额：69 万元
- 四、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五、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青岛海华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上杭路 16 号

    成交金额：    48.8 元/月/人

六、未成交信息

| 供应商<br><br>名称          | 综合<br><br>得分 | 综合<br><br>排序 | 未成交或未通过资格审查原因 |
|------------------------|--------------|--------------|---------------|
| 青岛市市北区人力资源有<br><br>限公司 | 61.29        | 2            | 综合评分较低        |
| 青岛宏智人力资源管理有<br><br>限公司 | 55.23        | 3            | 综合评分较低        |

2026 年 3 月 6 日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青岛市市南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的市南区购买城镇公益性岗位服务项目(SDGP370202000202602000007)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市南区购买城镇公益性岗位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青岛海华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1人,营业收入为26146.2万元,资产总额为2783.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青岛海华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日期: 2026.3.2

<sup>1</sup>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声明函中需填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相关信息,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